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1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23年12月8日（星期五）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2月8日（星期五）下午2: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24号 公司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请符合条件的参会对象于2023年12月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4:30）到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24号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应在2023年12月6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投资部。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凭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出席会议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自然人股东凭持股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登记。委托代理人凭委托人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登记（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

4、参会股东需持登记资料原件参会。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五、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本公司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24号

联系人：黄伟

联系电话：0546-8073768

传真：0546-8073610

邮编：257091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3、《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1: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委托人）已持有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_____股，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 / 女士（受托人身份证码：_____）代表本人 / 本单位出席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以下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

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编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285”，投票简称为“国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3: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备注: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